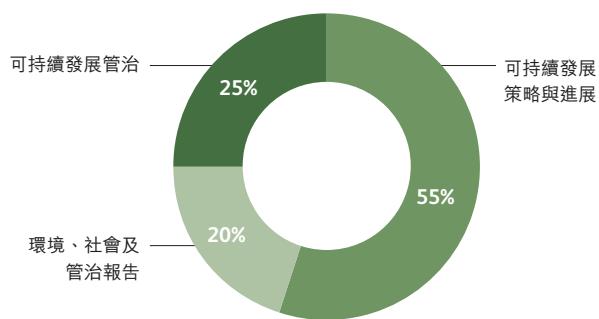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

各位股東：

我們欣然提呈2020年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視和監督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可持續發展及相關政策。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願景及行動方案，並將任何相關事宜提呈董事會垂注。委員會亦對可持續發展為本集團帶來的機遇及風險，作出評估及提出建議。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年內的活動及議程時間分佈



組成

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

捷成漢 B.B.S. (主席)

范仁鶴 *

王靜瑛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及2021年摘要

- 檢討及批准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
- 每季檢視可持續發展進度
- 完善職權範圍
- 檢視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職責

- 檢視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路線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會議安排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通常最少每年開會1次。本年度舉行了2次會議，以增加其對可持續發展事項的關注。

職份及權力

- 檢視及批准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計劃、策略、重點項目、政策、實務及框架，並向董事會匯報。
- 根據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計劃、策略、重點項目、政策及框架，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採取的措施是否足夠及有效，並就此提出改進建議。
- 檢視可持續發展風險及機遇，並就此向董事會匯報。
- 監察及檢視與本集團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有關的現有及／或潛在問題、趨勢及投資。
- 監察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政策和實務，以確保該等政策和實務仍然適用，並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包括但不限於相關的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上市規則》）。
- 檢討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批准年度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並於公司年報中作出相關披露。

活動

2020年2月舉行的會議詳細內容於2019年年報作出披露。

2020年3月到2021年2月期間，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議程包括：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於過去12個月的活動及議程

2020年5月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0年第1季度 季度匯報
2020年8月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0年第2季度 季度匯報
2020年11月 的會議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0年第3季度 年度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的資源 是否充足 年度檢視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 委員會職權範圍
2021年2月 的會議	可持續發展進度匯報 — 2020年第4季度 可持續發展報告

討論環境、社會及管治概況及方針

- 定期審議集團的社區參與策略，為未來發展預作籌謀。希慎深明社區乃本集團營商傳統的根基所在，因此與業務所在地的社區保持密切聯繫。
- 檢視所識別出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可持續發展工作。
- 識別長期及短期的可持續發展目標，並檢視其進度。

可持續發展管治

- 檢視就本集團正面臨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所作的報告及緩解措施，面臨的風險包括與COVID-19疫情、環境、社會及管治合規及有關氣候變化的環境管理。詳情載於《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
- 檢討可持續發展管治框架，並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及報告資源的充足程度感到滿意。
- 檢視職權範圍，從而加強可持續發展管治的架構。

詳情載於2020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檢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

- 討論及檢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已參考國際基準及同業的慣例，審議行動方案，並識別相關的潛在風險及挑戰。
- 於2019年，獨立環境、社會及管治顧問進行了持份者參與及關鍵性評估後，識別出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關鍵議題。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捷成漢 B.B.S. (主席)

范仁鶴

王靜瑛

香港，2021年2月25日

